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StarGlo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3)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35港元認購34,285,713股認購股份。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達成，而認購事項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完成。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根據一般授權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35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34,285,713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6.18%)。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00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11,7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本公司營運及新業務發展，詳情如下：

1. 約3,000,000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25.64%)用於經營現有餐飲業務。目前預計該款項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前動用；
2. 約5,000,000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42.74%)用作本公司的公司開支，包括(其中包括)員工成本、租金成本、專業費用及其他營運開支。目前預計該款項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動用；及
3. 約3,700,000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1.62%)用於擴展本集團的可再生能源及新材料業務，包括研究及開發。目前預計該款項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動用。

有關認購人之更多資料，請參閱該公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每位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及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瀚堡控股有限公司 ⁽¹⁾	296,887,066	57.01	296,887,066	53.49
黃莉女士 ⁽¹⁾	5,280,000	1.01	5,280,000	0.95
龐曉莉女士 ⁽²⁾	410,000	0.08	410,000	0.07
其他公眾股東	218,194,809	41.90	218,194,809	39.31
邦領國際有限公司	—	—	28,571,428	5.15
曾惠妹女士	—	—	5,714,285	1.03
合計	<u>520,771,875</u>	<u>100.00</u>	<u>555,057,588</u>	<u>100.00</u>

附註：

- (1) 黃莉女士實益擁有5,280,000股股份，並被視為於瀚堡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296,887,06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由黃莉女士擁有。
- (2) 龐曉莉女士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湯聖明先生持有未償還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將發行合共71,428,571股普通股。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湯聖明先生將持有71,428,571股普通股，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2.87%。何明懿女士為湯聖明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湯聖明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相同數目股份權益。

承董事會命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韜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韜先生及李鴻晨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貽平先生、龐曉莉女士及張文娟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由刊發當日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並將在本公司網站www.stargloryhcl.com內刊登。